

重要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08 年 3 月 21 日（周五）上午 9：30 时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水电路 526 号（3 号门）大礼堂（海虹宾馆旁）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现场投票方式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时间：2008 年 3 月 21 日（周五）上午 9：30 时；

3、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水电路 526 号（3 号门）大礼堂（海虹宾馆旁）；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现场投票方式。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向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 2、《关于向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 3、《关于修改<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4、《关于修改<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的议案》；
- 5、《关于建设成都 IT 容灾及后援中心、签署相关投资合作协议的议案》（“投资合作协议”内容详见本公司 2008 年 2 月 5 日公布的《关于签署<投资合作协议>的公告》）。

三、会议出席对象

- 1、截至 2008 年 3 月 13 日（周四）下午 15：00 时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
- 2、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出席（授权委托书格式后附）；
- 3、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四、会议登记办法

符合上述出席条件的股东如欲参加本次股东大会，须在 3 月 14 日（周五）17:00 时前将下述登记资料通过传真、邮寄或专人送递方式送达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应提交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提交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

亲笔签署的股东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卡；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提交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提交代理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卡。

五、其他事项

1、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本次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参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联系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190 号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200120

电话：021-58776688

传真：021-68870791

联系人：李洁、刘龙

附件：授权委托书。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 年 2 月 5 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

序号	议案名称	赞成[注 1]	反对[注 1]	弃权[注 1]
一	《关于向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二	《关于向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三	《关于修改<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四	《关于修改<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的议案》			
五	《关于建设成都 IT 容灾及后援中心、签署相关投资合作协议的议案》			

1、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注 2]：

2、 身份证号码[注 2]：

3、 股东账户：

持股数[注 3]：

4、 受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股东签名[注 4]：

委托日期：2008 年 月 日

注 1：如欲投票赞成决议案，请在“赞成”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号；如欲投票反对决议案，则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号；如欲投票弃权决议案，则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号。如无任何指示，被委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投票。

注 2：请填上自然人股东的全名及其身份证号；如股东为法人单位，请同时填写法人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姓名及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号。

注 3：请填上股东拟授权委托的股份数目。如未填写，则委托书的授权股份数将被视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所持有的股数。

注 4：代理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股东或股东正式书面授权的人签署。如委托股东为法人单位，则本表格必须加盖法人印章。